嵊泗县审计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

五公开过程：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

信息公开格式：文本、图表

信息公开渠道：政府网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事项类别 | 事项名称 | 公开依据 | 五公开过程 | 内容要求 | 公开时限 | 公开格式 | 公开渠道 | 咨询及监督举报电话 |
| 政府信息公开 |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服务 | 本单位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文本 | 政府网站 | 咨询电话：0580-5595510监督举报电话：0580-12345 |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服务 | 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决策 | 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结果 | 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每年1月31日前 | 文本、图表 |
| 机关简介 | 机构概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三定方案 | 管理 | 本单位名称、工作职能、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等信息 |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文本 | 政府网站 | 咨询电话：0580-5595510监督举报电话：0580-12345 |
| 领导信息 | 管理 | 本单位领导的姓名、职务、简历、分工等信息 |
| 内设机构 | 管理 | 本单位内设机构的名称、职能、责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 |
| 直属单位或下属机构 | 管理 | 本单位直属单位或下属机构的名称、职能、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 |
| 政策文件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浙江省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实施办法》 | 决策 | 本单位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文本 | 政府网站、 | 咨询电话：0580-5595510监督举报电话：0580-12345 |
| 政策解读 | 执行 | 本单位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重要政策文件解读 | 文本 |
| 其他政策文件 | 决策 | 本单位制发的其他政策文件 | 文本 |
| 规划计划 | 计划总结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结果 | 本单位年度、半年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 |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文本 | 政府网站 | 咨询电话：0580-5595510监督举报电话：0580-12345 |
| 干部人事 | 部门人事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管理 | 本单位干部人事任免 |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文本 | 政府网站 | 咨询电话：0580-5595510监督举报电话：0580-12345 |
| 财政信息 | 部门年度预算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执行 | 本单位部门年度财政预算 | 每年3月1日前 | 文本 | 政府网站 | 咨询电话：0580-5595510监督举报电话：0580-12345 |
| 部门年度决算 | 结果 | 本单位部门年度财政决算报告 | 每年9月15日前 |
| 财政专项资金 | 执行 | 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 审计公开 | 审前公告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执行 | 本单位审计项目审前公告 |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文本、图表 | 政府网站 | 咨询电话：0580-5595510监督举报电话：0580-12345 |
| 审计结果公告 | 结果 | 本单位审计项目审计结果公告 |
| 审计整改报告 | 结果 |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审计整改公告 |
| 其他专项信息 | 人大建议办理答复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结果 | 本单位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答复内容 | 自该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文本 | 政府网站 | 咨询电话：0580-5595510监督举报电话：0580-12345 |
| 政协提案办理答复 | 结果 | 本单位办理的政协提案办理答复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人：沈贤立 审核人：方雷 编制日期：2020.9.15

说明：1、表格可以按事项类别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格式、公开渠道、咨询及监督举报电话内容相同的进行适当合并，内容不相同的表格不合并。

1. 五公开过程在表格上方的选项中根据选择填写其中一个，信息公开格式、信息公开渠道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不超出上述范围，如确有其他格式或公开渠道的，填写时应予说明。
2. 以上内容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清单中的部分共性事项，岱山县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清单中涉及到Ⅱ级目录、Ⅲ级目录的，以Ⅱ级目录为事项类型。
3. 行政权力事项以行政权力类别（即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裁决、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检查、其他行政权力）作为事项类别；公共服务事项作为单独类别。
4. 国办26个试点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中的事项与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清单中的事项重复的，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属于主动公开目录的，以信息公开目录中的事项为准。